

证券代码：873508

证券简称：韞昊电器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常州市韞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以市场价格方式定价，向关联方常州韞昊科技有限公司出售一部分机械、电子设备、运输工具等资产，本次卖出价格为人民币 2,940,068.65 元（含税价）。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总资产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依据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2 年审计报告（苏亚锡审[2023]59 号）期末资产总额 22,318,876.31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

股东权益 7,394,532.83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为 11,159,438.16 元，期末净资产总额 50%为 3,697,266.42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30%为 6,695,662.89 元，拟出售资产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账面原值合计为 6,442,554.79 元，账面净值合计为 2,940,068.65 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8.87%，占期末净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9.76%。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出售资产的议案》，同意票数为 3 票；回避票数 2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关联董事陆韞昊、陆建华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的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常州韞昊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常州经济开发区丁堰街道鑫泰工业园一期 11 号房

注册地址：常州经济开发区丁堰街道鑫泰工业园一期 11 号房

注册资本：6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

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物联网技术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集成电路设计；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集成电路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陆韞昊

控股股东：陆韞昊

实际控制人：陆韞昊、陆建华

关联关系：陆韞昊持韞昊电器股份比例为 28.1818%，陆建华持韞昊电器股份比例为 46.3636%，二人均为韞昊电器和常州韞昊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机械、电子设备、运输工具等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常州经济开发区丁堰街道鑫泰工业园一期 11 号房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待售资产合计卖出价格为人民币 2,940,068.65 元（含税价）。其中：电子设备为 29,778.06 元（含税价）；工具为 11,450.20 元（含税价）；机械为 2,619,262.23 元（含税价）；家具为 1,854.37 元（含税价）；器具为 18,469.29

元（含税价）；运输工具为 259,254.50 元（含税价）。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经审计未进行评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韞昊电器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2,318,876.31 元，净资产总额为 7,394,532.83 元，拟出售资产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账面原值为 6,442,554.79 元，账面净值为 2,940,068.65 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8.87%，占期末净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9.76%。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交易标的的账面价值结合市场价格为参考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公司本次出售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交易标的的账面价值结合市场价格为参考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最终成交价合计为人民币 2,940,068.65 元（含税价）。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以市场价格方式定价，向关联方常州韞昊科技有限公司出售一部分机械、电子设备、运输工具等资产，待售资产清单见附件，本次卖出价格为人民币 2,940,068.65 元（含税价）。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资产出售交易完成后，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更好的发展公司业务，此次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盈利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会存在交易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产生重大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常州市韞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苏亚锡审[2023]59号《审计报告》

常州市韞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9日